

##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提前通知，2023 年 12 月 20 日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关华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闫龙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会议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闫龙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。

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规范文件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各委员会的委员选举情况如下：

##### 1.1 战略委员会：

选举闫龙、闵万里、丁鑫、刘拥力、王树昆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闫龙任主任委员。

##### 1.2 提名委员会

选举李培栋、闫龙、王乃孝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李培栋任主任委员。

### 1.3 审计委员会

选举王乃孝、刘拥力、李培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王乃孝任主任委员。

### 1.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选举王乃孝、臧雪丽、李培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王乃孝任主任委员。

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#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聘任丁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。

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### 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，总经理提名，聘任臧雪丽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。

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### 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聘任焦静、李宏宇为公司副总经理；由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聘任李宏宇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。

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